

台糖公司工會聯合會

第 25 屆第 10 次理事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2 年 5 月 3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10 時

二、地點：台糖公司台南區處會議室（台南市善化區溪美里 310 號）

三、主席：田賢堂

紀錄：陳昆昌

四、出席人員：

田賢堂、郭超杰、趙永富、姜惠銘、黃同源、蘇正佑、邱德譽、謝芳寅、徐大裕、
陳建忠、歐宗明、郭志章、楊智全、胡麒麟、林明村、馮吉成、吳勇志。

五、列席人員：

黃碧玉、胡益民、呂冬雄、胡勝筆、林晃民、蘇南通、蔡銘修、黃顯文、陳合華、
陳昆昌。

六、請假：翁炯木、蕭世紀、陳世斌、林金聲。

七、主席報告：(略)

八、勞工董事報告：(略)

九、秘書長報告：(略)

十、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：

第 1 案

本會主計組 提

案由：本會 111 年 10~12 月財務收支情形，提請審查案。

執行情形：已提監事會討論。

第 2 案

本會主計組 提

案由：本會 111 年 1~12 月財務收支決算，提請審查案。

執行情形：已提監事會討論。

第 3 案

本會主計組 提

案由：為本會 112 年度工作計畫及預算，提請討論。

執行情形：修正通過，已送代表大會討論。

第 4 案

本會理事會 提

案由：為表揚盡忠職守、服務熱忱之工會會務人員，以落實工會會務正常運作，發揮工會功能，建議於模範勞工表揚同時增設「優秀會務人員」暨「傑出工會幹部」名額，提請討論。

執行情形：本案撤案；並依決議另訂規則提本次會議討論。

第 5 案

本會福利服務組 提

案由：為拓展幹部國際視野、增廣見聞，本會第 25 屆幹部 112 年國外參訪地點，提請討論。

執行情形：第一梯次已於 112. 4. 14~4. 19 假越南峴港地區辦理完成；第二梯次已於 112. 4. 19~4. 24 假越南河內地區辦理完成。

第 6 案

歐理事宗明 提

案由：近年物價指數漲幅甚鉅，又本公司夜點費相較其它國營事業，如中油及台電

公司差距甚大，建請糖聯會協助與公司協商調整夜點費與中油、台電公司相同。

執行情形：本建議案本會已以 112 年 2 月 10 日糖聯福字第 112002007 號函請台糖公司參辦。

第 7 案

本會組織訓練組 提

案由：台糖公司嘉義工會出任本會代表李源森君因屆齡退休，改由呂冠模君遞補，請討論。

執行情形：經全體出席理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十一、各組工作報告：(略)

十二、討論事項：

第 1 案

本會主計組 提

案由：本會 112 年 1~3 月財務收支情形，提請審查案。

說明：檢附經費收支明細表及資產負債表（如附件一、二）。

辦法：討論通過後，提監事會審核。

決議：經全體出席理事無異議通過送監事會審查。

第 2 案

本會組織訓練組 提

案由：為表揚盡忠職守、服務熱忱之工會會務人員，以落實工會會務正常運作，發揮工會功能，擬訂定本會優秀幹部暨會務人員選拔及表揚辦法（草案）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會第 25 屆第 9 次理事會議決議，送請本次會議討論。

二、檢附本會「優秀幹部暨會務人員選拔及表揚辦法草案」（如附件三），請討論。

辦法：討論通過後，據以辦理。

決議：本案經出席理事討論後決議撤案。

第 3 案

本會組織訓練組 提

案由：為全國產業總工會辦理 2023「五一遊行活動」相關配合事宜，提請追認。

說明：

一、時間訂於 112 年 5 月 1 日（星期一）中午 12：30 凱道集合。

二、主訴求：八年全執政、勞工算總帳

三、四大訴求：

勞工要加薪、國假要恢復

青年要希望、老年要尊嚴

非典要保障、醫護要勞權

工會要有力、三權要完整

四、遊行路線：起點凱道至終點民進黨中央黨部。

五、動員人數以出任該會代表數 3 倍計算，本會分配 12 名。

六、經費補助方式及動員分配人數（往例動員以台北工會為主體，經費補助每人 1,000 元，動員人數以 6 人為限）。

七、本次活動經費擬於預備金項下支應，請討論。

辦法：提請追認。

決議：修正通過，修正內容：「說明六……動員人數以實際出席人數計」。

十三、臨時動議：無

十四、散會：同日上午 11 時 30 分。

台糖公司工會聯合會
第 25 屆第 10 次監事會會議紀錄

一、時 間：112 年 5 月 3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10 時 30 分

二、地 點：台糖公司台南區處會議室（台南市善化區溪美里 310 號）

三、主 席：謝監事豐昌代理

紀 錄：陳昆昌

四、出席人員：

謝豐昌、張俊平、鄭明智、江功毅。

五、列席人員：

田賢堂、黃碧玉、胡益民、胡勝筆、林晃民、蘇南通、蔡銘修、黃顯文、陳合華、
陳昆昌。

六、請假：鄭有福、劉雄略、何昇軒。

七、主席報告：(略)

八、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：

第 1 案

本會理事會 提

案 由：本會 111 年 10~12 月財務收支情形，提請審查案。

辦理情形：審查通過，並已函請主管機關核備。

第 2 案

本會理事會 提

案 由：本會 111 年 1~12 月財務收支決算，提請審查案。

辦理情形：審查通過，並已送會員代表大會審查。

九、討論事項：

第 1 案

本會理事會 提

案 由：本會 112 年 1~3 月財務收支情形，提請審查案。

說 明：

一、本案業經第 25 屆第 10 次理事會審查通過在案。

二、檢附經費收支明細表及資產負債表（如附件一、二）。

辦 法：審查通過後，函請主管機關核備。

決 議：經全體出席監事無異議通過，函請主管機關核備。

十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十一、散 會：同日上午 11 時 10 分。